

# 舟山市财政局 文件 舟山市农业农村局

舟财农〔2021〕5号

---

## 舟山市财政局 舟山市农业农村局关于下达 2021年省级乡村振兴绩效提升 奖补资金的通知

市属有关单位，定海区、普陀区、岱山县财政局、农业农村局：

根据《浙江省财政厅 浙江省农业农村厅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部分省级乡村振兴绩效提升奖补资金的通知》（浙财农〔2020〕58号）、《浙江省财政厅 浙江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浙江省乡村振兴绩效提升奖补资金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浙财农〔2019〕

41号)文件要求,经市政府同意,现将市本级部分省级乡村振兴绩效提升奖补资金700万元下达给你们(详见附件)。

此项资金作一般转移支付,收入列“1100299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科目,支出时列报“213农林水支出”下相应预算科目。请各地按照财政资金管理规定使用,并切实加强资金管理,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绩效。

附件:2021年市本级省级乡村振兴绩效提升奖补资金分配表



附件

2021 年市本级省级乡村振兴绩效提升奖补资金分配表

序号	单位	项目	省补资金（万元）
1	定海区	金塘镇海滨公园新建工程	100
		干览镇丰产畈配套加固工程、锡杖塘配套加固工程	300
2	普陀区	六横镇洋山新村农村生活污水提标改造工程	100
3		展茅街道黄杨尖村景观节点提升打造	100
4	岱山县	岱东镇乡村环境整治提升工程	100
	合计		700



# 发文稿纸

密级 ( ★ ) 普通	紧急程度 ( 普通 )		
签发： 局长室： 曹国英 2021-03-08 11:55:03 同意签发。	局外会签： 舟山市农业农村局  局外签发：		
 			
发文字号：舟财农（2021）5号			
标 题：舟山市财政局 舟山市农业农村局关于下达 2021 年省级乡村振兴绩效提升奖补资金的通知			
主送单位：市属有关单位，定海区、普陀区、岱山县财政局、农业农村局			
抄 送：省财政厅、省农业农村厅			
附 件：			
主办部门： 农业处（基层财政管理处）  拟稿人： 朱伊丹  主办部门负责人： 农业处（基层财政管理处）： 请领导审签。 袁冬 2021-03-08 10:22:27	会签部门： <i>计财处</i>  会签意见： <i>请领导签发。</i>  <i>袁冬</i>  <i>2021.3.10.</i>	核 稿： 办公室： 请曹副局长签发。 孙佳慧 2021-03-08 11:09:30	
打字：	校对：	复校：	终校：
印刷份数： 20 份		印发： 舟山市财政局办公室	